**遵义医科大学附属医院科级干部婚丧事宜报告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政治面貌 |  |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报 告 事 由 |  |
| 报告事项内容 | 举办时间 | 年 月 日 时 |
| 举办地点 |  |
| 参加人员范围及数量 |  |
| 宴席形式及规模 |  |
| 使用车辆 | 辆，来源： |
| 其他需要报告的内容： （可以加附页） |
| 廉洁自律承诺本人坚决遵守《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严格执行《高等学校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若干规定》，在婚丧事宜中遵守以下承诺：（一）遵守报告内容，宴请人数不超过规定标准；不分批次、多地点或采取“化整为零”方式变相大操大办婚丧事宜，不借机敛财。（二）不利用职务便利操办，不邀请与本人有直接领导关系的下属单位人员或工作职责涉及的管理服务对象参加，不邀请任何与行使职权有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参加，不采取任何方式收受上述单位和个人的礼金、礼品。（三）不侵犯国家、集体和人民利益，不用公款或由他人支付应由本人承担的各项操办费用，不违规使用公车、公物或有业务往来单位的宾馆、饭店、招待所、食堂等办理婚丧事宜，不占用其他公共资源。（四）带头移风易俗，自觉抵制迷信低俗活动，文明节俭办事，不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 |

 填报说明：婚事提前15天报告，丧事完毕15天内报告。